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測字第11000250901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三



主旨：公告臺中市大肚區大東段803(部分)、804(部分)地號等2筆土地現有巷道廢道一案，徵求異議。

依據：臺中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2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自民國110年4月9日起，計滿30日止。
- 二、公告圖說地點：臺中市大肚區公所(公告欄)、大肚區大東里辦公處(公告欄)、改道現場及本局都計測量工程科(公告欄)。
- 三、公告範圍：詳改道公告圖。
- 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得於公告期間以書面載名姓名(或名稱)、聯絡地址、異議理由及相關書(證)件及權利關係，向本局提出異議，供作改道准否之參考。

局長 黃文彬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